

证券代码：688317

证券简称：之江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2-009

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上海之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之江科技”）于近期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上海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编号为：GR202131000702，发证时间为2021年10月9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之江科技是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之江科技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，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2月15日